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领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26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书面回复,现就相关问题书面回复公告如下:

一、年报显示,2022年及2023年你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7,915.97万元、19,022.60万元,同比变动228.15%、-60.30%;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3,664.28万元、-20,896.15万元,同比分别下降89.74%、上升11.7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705.70万元、18.11万元,同比分别下降1,809.51%、上升100.06%;你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84%、-14.20%,分别较上期上升30.63、5.64个百分点;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7.35%、32.10%,分别较上期下降4.64个百分点、上升4.75个百分点。请你公司:

(1)结合近三年行业环境变化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客户及对应金额变动情况、产品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关联销售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大幅波动、2023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结合产品研发情况、产品价格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产能利用情况、市场竞争格局、下游需求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业务类别说明近三年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改善措施。

(3)结合对上述问题的回复、报告期结算政策、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就公司收入科目执行审计程序的具体过程、手段、核查覆盖比例及结论。(问询函第1条)

(一)结合近三年行业环境变化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客户及对应金额变动情况、产品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关联销售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大幅波动、2023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 近三年行业环境变化情况

(1)新能源电池业务近年环境变化情况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近年来,围绕实现双碳目标,在国家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等领域政策文件中,对电池技术和产业发展提出要求。2020年,国务院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2021年10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为目标,提出到2025年,我国新型储装机规模将达到30 GW以上,较2020年底增长近10倍。2023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积极推动新能源汽车在下沉市场的渗透。2024年初,“新型储能”被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5月29日,国务院印发《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提出积极发展新型储能。

2)新能源动力电池行业发展经历了高景气度、大幅扩张,原材料价格上涨、产能过剩、价格下跌后,目前呈现去库存后逐步恢复的过程

随着新能源汽车销量的增长,2021年二季度锂电池产业链大幅扩充产能,行业供给迅速增加,叠加碳酸锂原材料资源供应的不稳定,进入了量价齐升的阶段;2023年在需求增速放缓、新增产能过剩背景下,下游去库存导致上游钴售低迷,产业链各环节产品价格大幅回落。2024年1-4月国内新能源汽车累计销量为293.9万辆,同比增长32.3%,2024年以来锂电池行业的需求逐步回升。

3)全球储能电池市场快速增长,头部企业快速抢占市场

据天眼查数据,2023年全国现存储能企业已超10万家;仅2023年,全国新注册储能相关企业即高达5.02万家。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底,国内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31.39GW/66.87GWh,2023年新增装机规模约22.60GW/48.70GWh。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等头部企业不断扩大储能业务投资规模。

(2)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近年环境变化情况

1)全球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

根据涂料行业专业财经媒体涂界数据,2022年全球涂料前100强企业累计销售收入占全球涂料企业总收入的比例为60.53%,较2020年增长2.04个百分点。2023年中国涂料市场前10强企业中,外资企业有7家,较往年增加了1家;本土企业有3家,较往年减少了1家。

2)国内市场竞争激烈

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格局呈现出“头部效应”和“长尾效应”的特点。外资品牌因在高端产品更具优势,市场竞争力更强。国内企业中低端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力弱,行业梯队层次较为明显。

3)在全行业缓慢恢复的大背景下,细分行业表现迥异

随着汽车保有量提高、房地产政策和居民消费意愿的变化,产品应用的终端消费领域景气度下行,下游客户需求萎缩,市场恢复缓慢。

2.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近三年公司分业务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项目	新能源电池业务	表面工程化学品	其他	合计/同比增减
2021年	销售金额	2,090.57	11,075.52	1,435.58	14,601.67
	销售占比	14.32%	75.85%	9.83%	100.00%
	同比变动比例		-1.40%	51,295.76%	29.96%
2022年	销售金额	36,641.03	8,541.29	3,733.64	47,915.97
	销售占比	74.38%	17.83%	7.79%	100.00%
	同比变动比例	1,604.85%	-22.88%	160.08%	228.15%
2023年	销售金额	12,700.33	6,095.67	226.60	19,022.60
	销售占比	66.76%	32.04%	1.20%	100.00%
	同比变动比例	-64.37%	-28.63%	-93.93%	-60.30%

新能源电池业务第一条电池产线于2021年第四季度开始投产,2021年全年产量44,833KWh,不到产线实际产能比重10%,单位产品固定成本高,尚未达到规模效应,收入贡献主要来自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14,601.67万元,其中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收入为11,075.5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75.85%;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金额为2,090.5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4.32%。

2022年度,新能源电池业务第一条电池产线在上半年处于产能爬坡期,下半年逐步进入稳定生产阶段。在销售方面,公司连续获得苏州科易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金派克新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东方旭能(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客户订单,进入全国动力电池企业磷酸铁锂细分市场装机量排名前15位(数据来源于中国汽车动力电池创新产业联盟2022年12月国内磷酸铁锂动力电池企业装车量前十五名)。2022年新能源电池业务实现收入36,641.03万元,营业收入贡献占比增加,达到74.38%,大幅度超过表面工程化学品收入规模;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销售出货量有所减少,实现收入8,541.2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7.83%。公司营业收入为47,915.97万元,较2021年增长228.15%。

2023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为19,022.60万元,较2022年减少60.30%,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12,700.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6.76%;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收入为6,095.6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2.04%。收入下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新能源电池战略调整、储能业务实现突破尚需一段时间。在动力电池方面,公司与新能源车企持续合作,但受A00级轿车(微型轿车)细分市场整体销售下滑的影响,客户订单不及预期,主要以消化公司库存为主;在储能电池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长寿命高安全型280AH磷酸铁锂电芯开发完成,随着系统集成模组线、第二条产线投产,公司新能源电池产品经济效益将逐步得到释放。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取得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朗华鼎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MEGA INFINITY SOLAR等境内外10余家客户的订单3亿余元,公司主营业务正朝着积极向好趋势发展,营收规模将逐步扩大。

3. 主要客户及对应金额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次	2023年客户	销售产品类别	2023年销售额	2022年销售额	变动比例	2023年期末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合计余额	回款情况
第一名	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猎豹)	动力蓄电池系统	4,355.17			30.00	余额均为质保金
第二名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	动力蓄电池系统	2,074.49				已全部回款
第三名	山东雷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动力蓄电池系统	1,342.24	81.69	1,543.1%	252.93	其中应收账款181.58万元;合同资产质保金71.35万元
第四名	江苏金派克新能源有限公司	模组	1,056.09	3,277.12	-67.80%		已全部回款
第五名	鹏辉新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电芯	1,008.51				已全部回款
	小 计		9,835.50	3,358.81	192.83%	282.93	
名次	2022年客户		2022年销售额	2021年销售额	变动	2023年期末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合计余额	
第一名	苏州科易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易)	电芯	13,928.91	19.74	70,459.45%		已全部回款
第二名	柳州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科易)	电芯	11,299.74			2,832.14	法院诉讼中
第三名	湖北星辉新能源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充电桩、技术服务	3,547.38	1,269.75	179.38%	26.36	余额均为合同资产质保金
第四名	江苏金派克新能源有限公司	模组	3,277.12				已全部回款
第五名	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	动力蓄电池系统	1,956.45			121.76	余额均为质保金
	小 计		34,009.61	1,289.49	2,537.46%	2,980.26	

如上表所示,2023年前五大客户与上期变动较大,主要原因:

(1)2022年第一、二、四大客户主要销售电芯产品,占比较高,同时以销售动力蓄电池系统产品逐步打开相关市场,动力蓄电池系统销售客户跃身第五名;

(2)2023年新能源电池上游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整体持续下降,波动性较大,导致新能源电池产品价格持续下跌,部分客户主动安排进行减产。因此,2023年公司为了加强盈利能力而拓展新客户,客户结构随之调整,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并对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同时以消化电芯库存、提升毛利率较高的动力蓄电池系统销售占比为主要的销售策略,2023年前三名客户均为整车制造企业,销售的产品均为动力蓄电池系统,客户销售额及结构较2022年变动较大,销售的产品均为动力蓄电池系统,前五大销售额较2022年明显减少。

(3)以上前五大客户,在2023年期末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合计余额中,除了柳州科易2,832.14万元、山东雷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181.58万元及部分质保金尚未收到外,其他客户均已回款,尚未回款的客户公司正在积极催收中。

综上,2023年因公司重点发展储能电池,而储能业务实现突破尚需一段时间,故2023年营业收入较2022年下降幅度较大。

4. 主营业务产品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

业务分类	产品类别	占本期销售额比例	2023年度 平均售价	2023年度 平均单位成本	2022年度 平均售价	2022年度 平均单位成本	同比 平均售价变动率	同比 平均单位成本变动率
	主营业务产品:	95.67%						
新能源电池业务	动力蓄电池系统(/套)	44.25%	11,041.28	12,486.35	13,895.61	14,480.17	-20.54%	-13.77%
	电芯(元/支)	12.74%	160.89	194.28	287.70	356.00	-44.08%	-45.43%
	模组(元/件)	6.63%	3,196.22	3,014.92	2,881.49	3,112.52	10.92%	-3.14%
表面化学品业务	涂覆添加剂(元/KG)	23.04%	18.77	11.54	21.53	12.42	-12.82%	-7.09%
	涂镀中间体(元/KG)	8.29%	14.15	12.30	14.22	14.28	-0.49%	-13.87%

如上表所示,动力蓄电池系统、涂镀添加剂及电芯为公司主要产品。

从新能源电池业务来看,2023年新能源电池上游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持续下降,

上游主要原材料下降生产成本有所下降,联动影响售价下跌,动力蓄电池系统平均售价较2022年下降20.54%,电芯平均售价较2022年下降44.08%,营业收入大幅下滑;2023年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并对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同时以消化电芯库存、毛利率较高的动力蓄电池系统销售占比达到44.25%,因公司产能利用率较低,固定成本较高,售价的下降比例高于成本的下降比例,更进一步加剧了亏损,净利润下降。

从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来看,涂镀添加剂、涂镀中间体因原材料价格下降,单位成本分别下降14.26%、13.99%,2023年平均单位售价均较2022年有所下降,其中涂镀添加剂产品单位售价下降幅度大于成本,导致营业收入有所下滑,而涂镀中间体单位售价降幅小于成本,2023年毛利率有所增长。对净利润有所改善。

综上所述,营业收入下滑,净利润有所增加,两者变动趋势不一致具有一定合理性。

5. 关联销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占营业收入比例
湖南猎豹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弘湘国投董事长张南民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销售商品	4,355.17	22.89%
衡阳弘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弘电)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运行维护服务收入	47.48	0.25%

(1)湖南猎豹

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衡阳市国资委)。衡阳市国资委持有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湘国投)100%股权,弘湘国投董事长张南民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张南民担任湖南猎豹董事长,故湖南猎豹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于2023年7月与湖南猎豹公司签订了《CS01车型动力电池采购合同》,2023年度对湖南猎豹实现销售4,355.17万元,另公司本期仅向湖南猎豹及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销售同型号产品,销售单价一致,均为10,887.93元/套(不含税)。

(2)衡阳弘电

弘湘国投间接控股衡阳弘电,故衡阳弘电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子公司湖南领湃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领湃)与衡阳弘电签署《公用动力设施运行维护合同》,主要为衡阳弘电提供公用动力设施运行维护服务,合同月度总服务费含税8.00万元,根据合同清单约定的服务内容,公司根据现场岗位需求调配人员上岗,按月结算相关费用。公司根据提供服务的期间,本期确认运行维护服务费收入共计47.48万元。

6. 营业收入大幅波动、2023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一、营业收入	19,022.60	47,915.97	-28,893.37	-60.30%
二、营业总成本	33,672.49	69,703.82	-36,031.33	-51.69%
其中:营业成本	18,715.04	50,449.07	-31,734.03	-62.90%
毛利额	307.56	-2,533.10	2,840.66	112.14%
毛利率	1.62%	-5.29%	6.91%	130.56%
费用	14,845.79	19,019.31	-4,173.52	-21.94%
其中:销售费用	737.94	1,186.78	-448.84	-37.82%
管理费用	8,117.59	8,831.34	-713.75	-8.08%
研发费用	3,069.20	6,259.77	-3,190.57	-50.97%
财务费用	2,921.07	2,741.42	179.65	6.55%
加:其他收益	901.57	789.46	112.11	14.20%
投资收益	1,771.83	479.13	1,292.69	269.80%
信用减值损失	-483.32	-787.77	304.45	38.65%
资产减值损失	-5,955.98	-2,850.06	-3,105.92	-108.98%
三、营业利润	-18,368.96	-24,139.12	5,770.17	23.90%
四、利润总额	-21,064.56	-24,183.45	3,118.89	12.90%
五、净利润	-21,114.21	-24,136.34	3,021.13	1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803.95	-28,038.56	5,234.61	18.67%
销售净利率	-119.88%	-58.52%	-61.36%	-104.85%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较2022年同比下降60.30%,净利润较2022年同比上升12.52%,2023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如下:

(1)2023年营业收入大幅波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3年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12,700.33万元,同比下降64.37%,主要系2023年度新能源动力电池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出现结构性供给过剩,同时公司动力电池下游主要市场新能源A00级轿车受到2022年原材料价格上涨的经营压力和A0级轿车(小型车)市场下沉的双重挤压,公司在兼顾动力电池市场的前提下,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并对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客户积累和销量提升尚需一定时间,故2023年营业收入大幅下滑。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实现收入6,095.67万元,同比下降-28.63%,主要因公司2023年5月处置全资子公司惠州大亚湾达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达志),导致收入下降。

(2)2023年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1)毛利率改善

2023年度综合毛利率较2022年增长6.91%,主要原因:①新能源电池业务方面,毛利率得到改善,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提升高利润附加值动力蓄电池系统产品销售比重,缩减电芯产品销售,销售毛利贡献增加;2023年度上游原材料价格下跌导致公司产品成本下降,毛利有所提升,2023年新能源电池业务销售毛利率为-14.20%,较2022年增长5.64%,毛利贡献增加5,267.73万元;②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方面,2023年毛利率较2022年增长4.75%,主要原因系为提升资产运营效率转让持续亏损子公司惠州达志100%股权,而其生产的涂镀中间体(主要是聚碳酸亚酯)毛利率相对较低,因收入下滑,毛利贡献同比有所减少,但新能源电池业务毛利贡献增加可以抵销表面工程化学品毛利下滑影响。

2)费用缩减

为加快转型储能业务,费用缩减的原因:①销售费用同比减少448.84万元,同比下降37.82%,主要系公司重构销售团队,根据业务产品条线、人员综合能力进行了销售团队结构和人员的优化调整,销售人员同比减少;②研发费用同比减少3,190.57万元,同比下降50.97%,主要系降低管理成本和加强对研发项目的效益管控,将苏州领湃研发中心搬迁至衡阳,公司对研发人员进行结构性调整;管理费用2023年同比减少713.75万元,同比下降8.08%,其中管理费用职工薪酬较上期减少351.00万元,主要系公司从职能部门管理层级、数量、职责和人员方面进行了合理优化、精简;其次,股权激励费用较上期减少413.53万元,主要系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及授予人员离职,冲回相关费用所致;另外,资产折旧摊销较上期有所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包含上期转让四川领湃的无形资产摊销额所致。2023年公司销售、管理、研发费用较2022年合计减少4,353.16万元。

3)投资收益增加

2023年5月公司处置惠州达志100%股权,投资收益增加3,471.57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虽同比下滑较多,但因毛利额有所增加、费用减少以及投资收益增长,导致净利润亏损减少,因此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7. 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情况

(1)新能源电池业务同行业业绩情况

公司[注1]	证券代码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宁德时代	300750	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58%	167.87%
		净利率	11.66%	10.18%
亿纬锂能	300014	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5.66%	[注2]
		净利率	9.27%	10.11%
鹏辉能源	300438	锂离子电池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51%	64.43%
		净利率	0.96%	7.16%
平均值		以上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注3]	14.58%	116.15%
		净利率	7.30%	9.15%
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注3]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4.37%	1,604.85%
		净利率	-170.01%	-65.58%

[注1]上述数据均来源于上述公司年度报告数据

[注2]亿纬锂能因2023年年度报告同期对比2022产品类别的口径发生变化,与2021年产品分类口径不同,2022年无统一口径的对比数据,故不作列示

[注3]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净利润按照所属板块子公司简单汇总

1)同行业公司选取的依据

公司主要从新能源电池行业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新能源电池收入占比较大的上市公司为宁德时代、亿纬锂能、鹏辉能源、国轩高科、欣旺达、德赛电池、蔚蓝锂芯、珠海冠宇和孚能科技,前述上市公司2023年的营业收入均在50亿元以上,与公司规模存在较大的差异。

宁德时代主要产品涉及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系统、电池矿产资源、电池材料及回收等,亿纬锂能主要产品涉及消费电池、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等,鹏辉能源主要产品涉及锂离子电池等,具有行业代表性。上述公司主要产品储能电池系统、动力电池、锂离子电池等与公司新能源电池及系统具有相似之处,且收入占比较大;差异之处为前述公司除开展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业务外,还涉及电池矿产资源、电池材料及回收、消费电池等业务但占比较小。前述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新能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营业收入与公司产品结构相似,具有可参考性。但各家公司销售规模及产能利用率差异较大,2023年宁德时代电池产品销售收入达34,515,343.92万元,产能利用率达70.47%,亿纬锂能电池产品销售收入达4,878,358.72万元,产能利用率达到84.64%,鹏辉能源电池产品销售收入达639,680.97万元,产能利用率达61.54%,而公司新能源业务收入仅为12,700.33万元,产能利用率仅为3.70%,业务规模及产能利用率差异较大。

2)公司与同行业企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趋势比较分析

由上表列示,2023年新能源电池行业上市公司上述产品的营业收入平均值呈现同比增长14.58%,远低于2022年度平均增长比例116.15%,表明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公司转型新能源行业的时间较短,业务规模及销售产品与宁德时代和亿纬锂能相差较大,产品结构存在较大的差异,故公司变动趋势与其不一致;鹏辉能源公司2023年锂离子电池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4.51%,公司变动趋势与其一致。新能源电池行业上市公司净利率平均值呈现下降趋势,与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同行业业绩情况

公司[注1]	证券代码	项目	2023年	2022年
三孚新科	688359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6.42%	-2.94%
		净利率	-7.00%	-10.00%
上海新阳	300236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4.01%	17.64%
		净利率	13.83%	4.76%
晨化股份	300610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78%	-9.58%
		净利率	6.26%	10.83%
凤帆科技	43022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4.11%	10.57%
		净利率	11.65%	9.19%
松井股份	688157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8.17%	-1.80%
		综合毛利率	49.37%	50.11%
		净利率	13.27%	16.52%
平均值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23%	3.47%
		净利率	9.50%	7.83%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注2]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8.63%	-22.88%
		净利率	7.84%	-8.94%

[注1]上述数据均来源于上述公司年度报告数据

[注2]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净利润按照所属板块子公司简单汇总

1)同行业公司选取的依据

表面工程是表面经过预处理后,通过表面涂覆、表面改性或多种表面技术复合处理,改变固体金属表面或非金属表面的形态、化学成分、组织结构和应力状况,以获得表面所需性能的系统工程。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主要为涂镀添加剂和涂镀中间体,工艺方向主要为电镀,包括镀铜、镀铬、镀镍等,下游行业包括电子、五金、汽车等。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属于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7),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工业共包括基础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及日用化学产品制造7个子行业。

目前上市公司中不存在仅生产电镀添加剂和中间体的企业,因此从涉及该业务的上市公司中进行选取。三孚新科主要业务为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及专用设备,其中表面工程化学品包括电镀添加剂;上海新阳主要业务为集成电路制造及先进封装用关键工艺材料及配套设备、环保型、功能性涂料,其中包括电镀液及添加剂;晨化股份主要业务为精细化工新材料,包括表面活性剂和阻燃剂;凤帆科技主要业务为表面处理添加剂;松井股份主要业务为涂料、油墨、胶黏剂等。

2)公司与同行业企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趋势比较分析

如上表所示,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率的变动趋势与晨化股份一致。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均有所增加,而公司下降较为明显,主要系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类别存在较大的差异。

从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类别来看,三孚新科2023年年度报告未单独披露电镀添加剂业务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上海新阳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2023年涂料行业实现营业收入4.44亿元同比下降20.08%,晨化股份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9.26亿元同比下降13.78%,与公司变动趋势一致,此外,公司本期处置了公司惠州达志导致相关收入减少。同行业上市公司净利率平均值呈现上升趋势,与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8. 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确认情况及同行业对比情况

公司名称	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公司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时点:客户上门提货的,于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时确认;由公司负责运输的,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收到货物签收,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时,公司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确认。
宁德时代	在货物发运给客户或提供服务,经客户验收并取得其他收货凭证时,确认为收入。
亿纬锂能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鹏辉能源	国内销售:不需安装的产品,根据合同条款,采取托运方式的,公司取得货物承运单时确认收入;采取送货上门方式的,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时确认收入;需安装的产品,由公司发货,负责安装调试,待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根据合同条款,海产品运达指定的出运港口或港口,公司对出口货物完成报关及装船后,公司确认收入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均为客户签收并取得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时确认,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收入确认情况及同行业对比情况

公司名称	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时点:客户上门提货的,于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时确认;由公司负责运输的,于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取得销货单时确认;委托第三方物流的,于第三方物流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公司取得销货单时确认。出口销售:按销售合同约定在货物离岸时确认。
三孚新科	A直接销售货物,公司以货物发出,同时将发货单等有关单据提交给购货方,并取得购货方收货确认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B“包线”模式销售主要针对PCB行业客户,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PCB行业的水平沉铜和化学镀金等生产工艺,客户按线工序产出产品来确定单位面积和约定价格与公司结算。具体为公司按月与客户核对产出面积和结算金额,并依据客户的对账单确认销售收入。
上海新阳	(1)化学品的收入确认方法:本公司在销售合同、销售订单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验收合格后,取得销货单印执,本公司确认收入。 (2)涂料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本公司在销售合同、销售订单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根据双方确认的实际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晨化股份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销售部门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开具发货通知单,审批后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财务部收到客户签收回单或客户确认的收货信息(涉及出口销售的,取得报关单、提单,开具出口销售发票,公司取得商品的阳环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以此确认收入。
凤帆科技	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直销模式下,商品已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经销商销售模式下,在收到经销商的销售清单时确认收入。
松井股份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同时在约定期限内经客户对产品数量、质量与金额无异议确认后更控制权移给客户。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均为客户签收并已取得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时确认收入,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二)结合产品研发情况、产品价格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产能利用情况、市场竞争格局、下游需求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业务类别说明近三年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改善措施

2023年、2022年、2021年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1.62%、-5.29%、25.01%,存在一定的波动。从行业角度来看,新能源电池业务近三年来营业毛利率呈现逐步上升趋势;表面工程化学品近三年营业毛利率虽存在小幅度波动,但整体维持在30%左右。可从以下方面分析近三年来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 产品研发情况

(1)新能源电池业务

2021年公司新进入新能源电池行业,针对第一条电池产线,为快速实现量产,公司主要研发满足A00级车用LFP79148-135Ah动力电池电芯。

2022年公司以动力电池市场为主,逐步切入储能电池市场为原则进行产品研发,一是在动力电池方面,1)持续推动电芯设计降本。为提升135Ah动力电芯成本竞争力,多次对电芯材料配方进行了优化,电芯成本持续下降。2)向产业链下游进行延伸,自主研发动力电池包及模组。根据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客户要求,自主设计开发完成了微型物流车KH21E、乘用车7107&7108、P-YUJM EI-01动力电池包、JM模组、LFP54173-230Ah电芯等产品。二是在储能电池方面,公司开始启动了LFP50160116-100Ah、LFP71173-280Ah、LFP54173-206Ah电芯等市场主流储能电芯产品研发工作。

2023年公司在原储能电芯开发基础上,迅速加快了储能系统产品开发,启动了家储壁挂式51.2V100Ah、ESS-LFP79148-P-2P12S、家储堆叠式51.5V400Ah等产品研发工作。

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1	C-LFP50160116-100Ah电池	持续开发中
2	LFP优化材料项目	持续开发中
3	C-LFP71173-280电芯项目	持续开发中
4	电芯产品认证项目	持续开发中
5	磷酸铁锂体系产品开发-长循环体系开发预研	持续开发中
6	C-LFP54173-206电芯开发项目	持续开发中
7	产品测试能力升级	持续开发中
8	低成本材料开发项目	持续开发中
9	系统轻量化技术预研	持续开发中
10	三元产品体系开发项目	持续开发中

注:上表列示新能源电池业务研发投入超过50万元项目

截至2023年末,新能源电池方面拥有发明专利25项、实用新型专利180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表面工程化学方面,主要开展环保无氟碱性镀铜添加剂、锌镍合金电镀添加剂及工艺等的研发,

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1	新型高性能酸性镀铜添加剂及工艺的研发	已结项
2	环保无氟碱性镀铜添加剂及工艺的研发	已结项
3	新型碱性锌镍合金电镀添加剂及工艺的研发	已结项
4	高速电镀锡添加剂及工艺的研发	已结项
5	高耐蚀碱性无氟镀锌黑色钝化剂及工艺的研发	已结项
6	高耐蚀镀层封闭剂及工艺的研发	已结项
7	环保碱性镀锌添加剂的研发	已结项
8	高耐蚀三价铬电镀添加剂	已结项

截至2023年末,拥有发明专利27项,其中电镀添加剂相关专利13项,聚碳酸亚酯多元醇相关专利14项;拥有实用新型专利3项,其中电镀添加剂相关专利2项,聚碳酸亚酯多元醇相关专利1项。

2. 产品价格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1)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业务分类	产品类别	2023年度平均售价	2022年度平均售价	2021年度平均售价	2023年同比变动	2022年同比变动
新能源电池业务	动力蓄电池系统(元/套)	11,041.28	13,895.61	11,560.78	-20.54%	20.20%
	电芯(元/支)	160.89	287.7	432.72	-44.08%	-33.51%
	模组(元/件)	3,196.22	2,881.49	2,292.63	10.92%	25.68%
表面化学品业务	涂覆添加剂(元/KG)	18.77	21.53	22.64	-12.82%	-4.89%
	涂镀中间体(元/KG)	14.15	14.22	19.37	-0.49%	-26.59%

(2)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公斤

项 目	产品类别	主要原材料	2023年采购均价	2022年采购均价	2021年采购均价	2023年同比变动	2022年同比变动
新能源电池业务	新能源电池	磷酸铁锂	71.87	131.89	45.00	-45.51%	193.09%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涂镀添加剂	各类原材料[注]	17.18	21.26	21.72	-19.19%	-2.12%
	涂镀中间体	环氧丙烷	8.68	9.08	15.28	-4.41%	-40.58%
		聚醚